

无锡聚丰数控金属制品股份有限公司

2016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无锡聚丰数控金属制品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17 年 4 月 24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，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16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》，现将相关事宜公告如下：

一、利润分配预案

鉴于公司挂牌以来经营及盈利状况良好，为了持续回报股东，与所有股东分享公司发展的经营成果，根据《公司章程》中利润分配政策的相关规定，公司拟实施 2016 年度利润分配，分配预案如下：

根据天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并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（天衡审字（2017）00149 号），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，公司账面可供分配利润为 8,696,039.24 元，资本公积金为 9,594,563.49 元。根据公司发展情况，拟定公司 2016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：以公司总股本 1260 万股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3.20 元（均含税）。本次利润分配后，尚未分配的利润，结转

以后年度分配。

上述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，分配方案的具体实施将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2 个月内完成。

二、备查文件目录

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《无锡聚丰数控金属制品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无锡聚丰数控金属制品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7年4月24日

